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88,1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2.4%。
- 毛利上升211.0%至約人民幣108,400,000元。
- 毛利率上升至15.8%，較去年同期增加9.6個百分點。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約為人民幣11,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000,000元）。
- 每股基本虧損約人民幣0.014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42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688,134	562,011
銷貨成本		<u>(579,717)</u>	<u>(527,147)</u>
毛利		108,417	34,864
其他收入和收益		2,863	5,473
銷售開支		(29,648)	(25,28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73,257)	(54,628)
財務成本	5	(1,255)	(2,87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1,565	-
應收一家前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u>(41,736)</u>	<u>-</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	6,949	(42,442)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21,079)</u>	<u>1,266</u>
本期虧損		<u><u>(14,130)</u></u>	<u><u>(41,176)</u></u>
<b>應佔本期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11,543)	(35,981)
非控制權益		<u>(2,587)</u>	<u>(5,195)</u>
		<u><u>(14,130)</u></u>	<u><u>(41,176)</u></u>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而言之每股虧損	9		
- 基本		<u>人民幣(0.014)元</u>	<u>人民幣(0.042)元</u>
- 攤薄		<u>人民幣(0.014)元</u>	<u>人民幣(0.042)元</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	(14,130)	(41,17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 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收益	56	1,478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u>56</u>	<u>1,478</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14,074)</u>	<u>(39,698)</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471)	(34,459)
非控制權益	<u>(2,603)</u>	<u>(5,239)</u>
	<u>(14,074)</u>	<u>(39,698)</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與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2,719	964,300
資產使用權		46,467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60,742
投資物業		22,500	22,500
無形資產		14,881	15,78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資產使用權之 已付訂金		68,808	14,093
遞延稅項資產		14,164	33,291
		<u>1,059,539</u>	<u>1,110,70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7,044	139,261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10	351,946	306,5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5,240	83,0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67	2,691
銀行及現金結餘		35,426	49,105
		<u>596,423</u>	<u>580,624</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及應付票據	11	65,489	45,040
應付未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2,739	204,923
合約負債		10,450	6,917
法定索賠撥備		-	17,141
銀行借款		20,000	20,000
來自一名非控股股東的墊款		5,563	5,546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		83,620	67,801
流動稅項負債		2,720	1,653
		<u>350,581</u>	<u>369,02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45,842</u>	<u>211,60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305,381</u>	<u>1,322,312</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7,124	7,775
遞延稅項負債		19,931	22,137
		<u>27,055</u>	<u>29,912</u>
<b>資產淨值</b>		<u>1,278,326</u>	<u>1,292,40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股本	7,831	7,831
儲備	1,251,816	1,263,2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59,647	1,271,118
非控制權益	18,679	21,282
總權益	1,278,326	1,292,400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選擇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並未包括規定須載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並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統稱）、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運作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數額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 3. 主要會計政策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上各項均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相關且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修訂、縮減或結算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功能的預付款項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已於下文概述。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相關及生效之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以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該準則已規定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和披露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在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型中計算所有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的出租人會計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者並無實質改變。出租人將繼續按照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分類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以上方法，已追溯應用該準則，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當日確認，作為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所允許的相關詮釋進行報告。

#### (i) 以往按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擁有若干辦公室物業的租賃合約。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於起始日將其各項租賃（作為承租人）分類為經營租賃。倘租賃會使租賃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乃分類為融資租賃；

反之則分類為經營租賃。在經營租賃中，租賃物業不作資本化，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損益中的租金費用。任何預付租金及應計租金分別在預付款項和應付費用中確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或自首次應用日起12個月內結束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合約「**短期租賃**」除外）。該準則訂明具體的過渡要求及實際權宜方法，並已獲本集團採用。

### *資產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資產使用權。資產使用權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作出調整。資產使用權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當日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可在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否則已確認的資產使用權在其預計使用年限與租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資產使用權可能出現減值。對於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資產使用權，乃按公允值列賬。

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並按成本模式列賬。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資產使用權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除上述資產使用權外，本集團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除因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和建築物外，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行使其判斷權及確定其為獨立的資產類別。因此，租賃協議所涉物業產生的資產使用權按折舊成本列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起始日，本集團確認以租期內的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的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按照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肯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而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時，亦包括有關終止租賃須支付的罰款。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會使用在租賃起始日之增量借貸利率。在起始日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會按所付的租賃付款減少。

此外，如有修改、租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 *短期租賃*

本集團已就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 *過渡要求和實際權宜方法*

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曾經分類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時，本集團使用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選擇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C8段的要求應用於租賃期限在首次應用日期後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在這種情況下，承租人應：
  - (i) 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6段所述，以與短期租賃相同的方式對該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及
  - (ii) 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成本包括在年度報告期間（包括首次應用日期）的短期租賃費用披露內。
- (ii)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過渡影響

就以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而言，因應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訂的追溯法，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資產使用權人民幣62,409,000元。資產使用權乃根據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並就曾經確認的任何相關預付及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後確認。

由於所有租賃（除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外）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界定為短期租約，因此，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就以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增加/（減少））：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人民幣千元
資產使用權	62,40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u>(60,742)</u>
預付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	<u>(1,667)</u>

下表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結餘對賬：

###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1,872
減：有關於初次應用日之短期租賃承擔	<u>(1,87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總租賃負債	<u>-</u>

### (i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影響

本集團資產使用權期內賬面值的變動載列如下：

#### 資產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2,409
資產使用權攤銷	(839)
出售附屬公司	<u>(15,103)</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46,467</u>

除上文所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sup>1</sup>

<sup>1</sup> 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類別管理其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定以下四個產品及服務類別為經營分部：

- (i) 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
- (ii) 醇類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醇類產品；
- (iii) 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及
- (iv) 其他化工產品：銷售其他化工產品，例如蒸氣及其他化工產品。

#####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	635,298	526,668
銷售醇類產品	1,996	4,329
銷售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30,548	18,718
銷售其他化工產品	20,292	12,296
	<u>688,134</u>	<u>562,011</u>

#####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監察，而策略決定亦是按同一基準作出。各經營分部均分開管理，原因是各個產品及服務類別所需的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式並不相同。所有分部間銷售的價格乃參照就類似訂單向外界收取的價格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基化合物及 其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醇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氯乙酸及 其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化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 營業額：					
來自外界客戶	635,298	1,996	30,548	20,292	688,134
分部間之營業額	-	725	102,376	4,044	107,145
可呈報分部之營業額	<u>635,298</u>	<u>2,721</u>	<u>132,924</u>	<u>24,336</u>	<u>795,279</u>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u>57,603</u>	<u>428</u>	<u>31,304</u>	<u>4,405</u>	<u>93,740</u>
可呈報分部之資產	<u>1,130,252</u>	<u>3,035</u>	<u>92,625</u>	<u>123,358</u>	<u>1,349,270</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基化合物及 其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醇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氯乙酸及 其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化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 營業額：					
來自外界客戶	526,668	4,329	18,718	12,296	562,011
分部間之營業額	50	5,895	86,286	8,005	100,236
可呈報分部之營業額	<u>526,718</u>	<u>10,224</u>	<u>105,004</u>	<u>20,301</u>	<u>662,247</u>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 (虧損)	<u>266</u>	<u>833</u>	<u>19,712</u>	<u>(19,672)</u>	<u>1,139</u>
可呈報分部之資產	<u>1,083,116</u>	<u>1,069</u>	<u>98,337</u>	<u>95,587</u>	<u>1,278,109</u>

營業額在有證據表明貨物控制權已轉移給客戶及客戶對貨物有足夠的控制權，且本集團沒有任何未履行的義務可影響客戶接受貨物之時確認。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的主要財務數據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93,740	1,139
租金收入	362	347
財務成本	(1,255)	(2,87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47)	-
應收一家前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41,736)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1,565	-
不能分配之企業收入	1,104	1,602
不能分配之企業開支（附註）	(22,878)	(25,854)
抵銷分部間之溢利	(29,106)	(16,806)
除所得稅前綜合溢利／（虧損）	<u>6,949</u>	<u>(42,442)</u>

附註：不能分配之企業開支主要包括未分配至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其他地方稅項及研發成本。

##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全部均包括按要求償還 條款	473	2,819
來自一名非控股股東的墊款利息	-	51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利息	782	-
	<u>1,255</u>	<u>2,870</u>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 袍金	184	166
– 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807	2,02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69
	<u>1,018</u>	<u>2,261</u>
其他僱員成本	69,951	65,05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47	4,611
總僱員成本	<u>75,616</u>	<u>71,928</u>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839
資產使用權攤銷	839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附註(i))，包括	578,290	517,641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存貨之 回撥金額	(4,458)	(2,024)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存貨	1,300	1,26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4,137	50,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34,847	18,261
匯兌淨(收益)／虧損	(130)	2,464
貿易應收賬減值虧損	3,593	1,373
應收一家前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41,736	-
有關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	1,061	950
租金收入減支出	(338)	(344)
研究成本(附註(ii))	<u>13,852</u>	<u>4,141</u>

附註：

- (i)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51,795,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8,417,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人民幣58,77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5,984,000元)之相關員工成本。該等金額亦包括在上文各自獨立披露的總金額內。

於以往財政期間之存貨撇減金額人民幣4,458,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24,000元)已回撥，原因是有關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在期內上升。

- (ii) 研究成本包括人民幣44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71,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人民幣5,294,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34,000元)之相關員工成本。該等金額亦包括在上文各自獨立披露的總金額內。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期內稅項	3,783	5,112
- 中國股息預提稅	375	6,681
	<u>4,158</u>	<u>11,793</u>
遞延稅項		
- 期內扣除／(計入)	16,921	(13,059)
所得稅開支／(抵免)	<u>21,079</u>	<u>(1,266)</u>

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在香港產生，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期內，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已就中國預提稅採納10%（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的預提稅稅率。

##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 年度每股0.01港元）	-	7,183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u>(11,543)</u>	<u>(35,981)</u>
	普通股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851,954</u>	<u>849,60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言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是購股權的影響具反攤薄效應。

## 10.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應收票據為不計息之銀行承兌票據，並於發行後一年內期滿（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期滿）。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謹控制應收款項結欠。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過期欠款。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 至 90日	272,349	260,641
91 至 180日	60,838	31,803
181 至 365日	8,556	2,168
超過365日	10,203	11,905
	<u>351,946</u>	<u>306,517</u>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涉及多名來自不同層面的客戶，而該等客戶在本集團的信貸記錄良好。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若干貿易應收賬人民幣14,701,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95,000元）以債務人擁有的土地及物業作抵押。根據以往的信貸記錄，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欠仍視作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該等結欠進一步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包括一筆人民幣6,48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款項，有關票據已就應付票據人民幣3,68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抵押。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金額的到期期限較短。

## 11. 貿易應付賬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0至180日）。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之銀行承兌票據，並於發行後六個月內期滿（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內期滿）。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賬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90日	57,693	38,449
91 至 180日	6,352	4,551
181 至 365日	408	1,096
超過365日	1,036	944
	<u>65,489</u>	<u>45,04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人民幣6,48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76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就應付票據人民幣12,44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抵押。

貿易應付賬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均屬短期，故貿易應付賬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乃視作合理。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由於中美貿易糾紛升級，中國經濟正失去動力。此外，中國政府嚴格的安全環保治理要求，令中國的化工企業倍添壓力。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以致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進一步下跌。面對如此嚴峻的營商環境，本集團迅速採取行動，包括調整其業務策略、採取積極的行銷策略、採納市場導向方式調整本集團產品組合、專注進一步促進和發展具市場潛力的產品，以及不斷開拓新市場和擴大客戶群。因此，本集團成功啟動業務表現並重奪市場份額，產品銷量及營業額均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此外，本集團採取有效的採購策略，採購具成本效益的原材料從而降低原材料成本，再加上整體原材料價格下跌，本集團的原材料成本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再者，本集團已同時實施全面有效的成本控制，提高生產效益，故毛利及毛利率與去年同期比較均已顯著改善。然而，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決定終止江蘇春曉醫藥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江蘇春曉」）（本公司前全資附屬公司）的生產活動，以節省和重新分配資源至本集團其他核心業務活動。期內因終止江蘇春曉生產活動而導致一次性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繼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本集團最終於回顧期內錄得純虧。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江蘇春曉全部股權。此後，本集團重新配置資源及集中精力發展其核心業務活動。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儘管於回顧期內的財務業績錄得淨虧損，但外在不明朗因素已逐漸消除，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已掌握當前的業務局勢並採取多項有效對策，逐步改善本集團業務競爭優勢。同時，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設立兩條新產品生產線，其中一項新產品已推出市場並為本集團期內的收益作出貢獻。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獲當地有關監管機構批准銷售及製造另一項新產品，並已開始試產。本集團相信，隨著該項新產品作商業性生產，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並將提升本集團垂直整合業務模式的優勢。此外，本集團已增加研發投入，以擴闊產品組合、優化產能配置和完善產品佈局策略，旨在維持其長遠業務增長。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開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濰坊柏立化學有限公司（「**濰坊柏立**」）的生產設施搬遷工作。濰坊柏立的生產設施將分階段遷往本公司另一全資附屬公司濰坊濱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濰坊濱海**」）的生產廠區內，濰坊柏立的搬遷工作可井然有序地進行，且不會對本集團整體生產和營運構成重大負面影響。本集團相信，在搬遷完成後，屆時將有效提升資源配置效益、循環經濟生產將進一步深化，並可降低整體營運成本，以上所有成果均有利於本集團日後的業務發展。

### **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

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乃本集團的核心產品，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2.3%。於回顧期內，儘管整體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以及市場競爭激烈，但有賴於積極的行銷策略推高銷量，該分部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於回顧期內，原材料成本下降及實施有效的生產營運控制，促使該分部溢利顯著改善。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有效的行銷策略，並增加研發的投入，以帶動該分部未來增長。

### **醇類產品及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本集團其餘兩類產品分部為醇類產品和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該兩類產品均通過內部自用方式對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的生產發揮支撐作用。於回顧期內，醇類產品外部營業額有所下降，而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分部之外部營業額則有所增加，該兩類產品分部累計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7%。本集團將確保穩定充足的內部供應，並不斷提高該等分部的生產及營運效益，以加強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的成本競爭力。

### **展望**

至於二零一九年剩餘財政年度的前景，中國經濟顯示進一步放緩跡象。化工行業整合及市場競爭激烈持續對產品價格構成壓力。此外，國家對安全環境治理的要求將推高化工企業的製造成本。面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態度，包括專注其銷售和行銷的應變力、降低成本、改善生產力及不斷精簡營運效率等，以持續提升利潤率。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加強新產品的開發策略，通過積極開發新產品以發揮市場潛力及提

升產能優化以擴大規模經濟。本集團相信，該等措施可促進本集團業務及改善業績，從而配合本集團的可持續業務發展方針。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基礎業務、發展方針和長遠前景審慎樂觀。相信本集團將會持續有良好和穩健的業務發展。董事會貫徹始終，一直堅持不懈地致力提高本公司股東回報。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毛利

憑藉本集團採取有效的銷售和營銷策略，得以提高銷量並重奪市場份額，儘管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平均銷售價格進一步下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88,1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62,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6,100,000元，或上升22.4%。本集團的毛利亦大幅上升至約人民幣108,4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4,900,000元上升約人民幣73,500,000元，或上升211.0%。毛利上升的主因包括：(i) 採取有效的採購策略以採購更具成本效益的原材料；(ii) 整體原材料價格下降；及(iii) 有效控制生產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上升9.6個百分點至15.8%（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及應收一家前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江蘇春曉的全部註冊及實繳資本，總代價為人民幣990,000元（「出售」）。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於出售後，本集團就江蘇春曉欠負的逾期債務進行減值測試評估，江蘇春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付本集團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61,273,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1,736,000元為無抵押欠款，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收回。因此，於期內確認應收該前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 營運開支

銷售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400,000元至約人民幣29,700,000元，主因是運輸成本及銷售佣金開支上升。銷售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4.3%（截

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達約人民幣73,3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4,600,000元相比，上升約人民幣18,700,000元，主要原因是於回顧期內：(i) 撇銷江蘇春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約人民幣34,9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300,000元）；及(ii) 研發費用上升。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0.6%（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

財務成本意指銀行借款利息及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的利息，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600,000元至約人民幣1,3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00,000元）。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起從最終控股公司獲得新融資，且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利率低於銀行借款利率，促使於回顧期內的融資成本下降。

### 期內虧損

如前文所述，出售江蘇春曉的收益大致上已被因出售而致的應收江蘇春曉賬款減值虧損所抵銷。然而，江蘇春曉停止生產導致須撇銷物業、廠房和設備導，帶來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1,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000,000元）。如撇除該等一次性項目的影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應達約人民幣23,500,000元。

###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扣除虧損撥備）上升至約人民幣232,200,000元，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8,700,000元比較，上升約人民幣33,500,000元或16.9%。貿易應收賬中約74.7%乃於年內第二季產生且並未到期，而17.4%乃於年內第一季產生及7.9%的貿易應收賬過期180日。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過51.0%的貿易應收賬已在期後結清。經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狀況後，董事認為，毋須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賬結餘再作壞賬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款額約為人民幣119,700,000元，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7,800,000元比較，上升約人民幣11,900,000元或11.0%。由於所有應收票據均為銀行承兌票據，且屬免息及大部分到期期限最長為六個月，有關的付款乃由信譽良好的中國持牌銀行作出擔保。因此，董事認為，由於相關的違約風險較低，毋須計提呆賬撥備。

## 短期銀行借款及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

短期銀行借款乃在中國借取，按浮動利率計息及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0,000,000元，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欠相比沒有變化。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約人民幣83,600,000元，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欠約人民幣67,800,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16,100,000元或23.9%。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增加的主因是應付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應計利息。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55,7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600,000元）、新增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000,000元）、新增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墊款約人民幣15,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已收利息約人民幣2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00,000元）。憑藉本集團營運所得的財務資源，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80,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000,000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4,700,000元）、支付利息約人民幣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00,000元）及並無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與現金結餘約人民幣42,2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800,000元）。未償還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08,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2,900,000元）。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即淨借貸（扣除銀行與現金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借款總額）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為5.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經營活動有所改善，淨流動資產上升至約人民幣245,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1,600,000元）。

憑藉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加上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及由銀行和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可用信貸額度，本集團有能力應付可預見將來的資本承擔及所需的營運資金。然而，本集團將持續緊密及謹慎地管理營運資金，並會致力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以支持未來業務擴展。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一筆約人民幣6,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6,5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獲得銀行承兌票據額度；而並無其他已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元之銀行存款乃有關地方當局為確保遵守當地環境和安全生產守則而要求之保證金；而存有約人民幣700,000元存款的銀行賬戶已根據中國法院命令被凍結，以就訴訟案件作出保證）。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國，且其資產、負債、營業額及交易均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所承擔之最主要外匯波動風險，乃源自人民幣匯率變動的影響。除本集團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外，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然而，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因外幣匯率波動而在營運或資金流動狀況方面遇上任何重大困難，亦未因此而受任何重大影響。此外，於適當之時，本集團日後將就以外幣進行之交易考慮採用具成本效益之對沖方法。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37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8名全職僱員）。僱員人數減少的主因是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努力精簡業務營運減少人力需求及出售江蘇春曉。

本集團已制定本身的人力資源政策及體制，務求於薪酬制度中加入獎勵及獎金，以及為僱員提供多元化之培訓及個人發展計劃。向僱員發放之酬金待遇乃按彼等的職務及當時的市場標準釐定。本集團亦同時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及公積金。

本集團根據僱員在年度工作表現評核的評分，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獎金。本集團亦會給予僱員獎金或其他獎勵，以推動僱員個人成長及事業發展，例如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彼等之技術、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之認識。所有新加入本集團之僱員均須參加入職課程，另有各類可供本集團所有僱員參加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獎賞對本集團在業務方面的成就曾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未有遵守或曾經不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標準不會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寬鬆。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每名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由於高級管理層會因本身在本公司擔任之職務而可能擁有未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故已應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規定。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由執行董事劉楊先生出任，其他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於回顧期內，並無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晨光先生出任，其他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寶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及執行董事劉楊先生。於回顧期內，並無召開薪酬委員會會議。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寶玉先生及劉晨光先生組成。於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已：(i) 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上市規則、內部監控、法規遵守及財務報告事宜；(ii) 審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ii) 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檢討核數工作的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及(iv) 審閱獨立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並建議董事會作出改善（如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概無就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提出任何異議。

承董事會命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楊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及王子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洪亮先生及郭玉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